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匠建設**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幅 %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6,780,685</b>	8,315,073	(18.5)
毛利	<b>277,521</b>	344,133	(19.4)
毛利率	<b>4.09%</b>	4.14%	(0.05)
年內利潤	<b>13,731</b>	12,030	14.1
純利率	<b>0.20%</b>	0.14%	0.0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b>0.01</b>	0.02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稅前：2.0港仙)。

## 年度業績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年度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780,685	8,315,073
銷售成本	7	<u>(6,503,164)</u>	<u>(7,970,940)</u>
毛利		<u>277,521</u>	<u>344,13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2,113	17,846
行政開支		(154,240)	(172,955)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100,380)	(129,736)
其他開支		(4,323)	(7,859)
財務成本	6	<u>(30,951)</u>	<u>(40,909)</u>
除稅前利潤	7	<u>9,740</u>	<u>10,520</u>
所得稅計入	8	<u>3,991</u>	<u>1,510</u>
年內利潤		13,731	12,030
其他全面收入			
可在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率差異：			
轉換國外營運時產生的匯率差異：		<u>(199)</u>	<u>113</u>
年度其他稅後全面收益：		<u>(199)</u>	<u>113</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13,532</u></u>	<u><u>12,143</u></u>

	2024	2023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5,019	10,568
非控股權益	<u>8,712</u>	<u>1,462</u>
	<u><b>13,731</b></u>	<u><b>12,030</b></u>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4,880	10,647
非控股權益	<u>8,652</u>	<u>1,496</u>
	<u><b>13,532</b></u>	<u><b>12,143</b></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0 <u><b>0.01</b></u>	<u><b>0.02</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823	129,761
投資性房地產		71,281	71,108
使用權資產		20,730	24,501
商譽		1,162	1,162
其他無形資產		68,626	80,150
遞延稅項資產		99,535	86,691
長期應收款		96,512	110,63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77,669</u>	<u>504,00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622	24,125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8,943	8,78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2,162,557	2,217,659
合同資產	12	2,883,549	3,142,04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42,850	512,8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760
已抵押存款		129,361	141,6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036	263,550
流動資產總值		<u>5,836,918</u>	<u>6,321,37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3,274,297	3,775,67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597,718	513,19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58,536	527,186
應付稅項		227,590	231,546
流動負債總額		<u>4,558,141</u>	<u>5,047,602</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8,777</u>	<u>1,273,76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56,446</u>	<u>1,777,774</u>

	2024	20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u>116,636</u>	<u>138,64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6,636</u>	<u>138,646</u>
資產淨值	<u>1,639,810</u>	<u>1,639,128</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33,360	533,360
儲備	<u>1,071,145</u>	<u>1,075,974</u>
	<u>1,604,505</u>	<u>1,609,334</u>
非控股權益	<u>35,305</u>	<u>29,794</u>
權益總額	<u>1,639,810</u>	<u>1,639,128</u>

## 1. 公司和集團資料

本公司前稱為騎塘公社建築社，於1965年10月25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集體經濟社。於1996年7月，本公司轉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2月29日成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並易名為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桐鄉市慶豐南路（南）669號。本公司H股於2016年1月12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建築工程承包
- 其他－設計、勘察、諮詢及其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成立。

## 2. 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應收票據及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量外。除另有說明外，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 綜合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於參與投資對象中的業務中分享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可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對象之回報（即給予本集團現時能力直接參與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之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屬擁有控制權。

就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表決權導致控制。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一家投資對象的大多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同安排；
- (b) 來自其他合同安排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綜合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因此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於權益記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分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

###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責任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正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正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明確規定，賣方一承租人於售後回租交易中計量產生的租賃負債時須遵循的相關要求，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任何與其保留使用權相關的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來未發生涉及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未產生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正案釐清了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包括推遲結算權的定義以及該權利須於報告期末存在。負債分類不受主體行使推遲結算權可能性的影響。該修正案同時明確，負債可通過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權本身按權益工具核算時，負債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正案進一步明確，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僅需主體在報告日或之前須遵守的契約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性分類。對於需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條款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截至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與條件，並得出結論：在首次應用該修正案後，負債的流動性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未產生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闡明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此類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中的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主體負債、現金流及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不存在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未產生任何影響。

### 3.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當中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與披露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子公司：披露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匯率不可兌換性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7號、第9號、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2號修訂 <sup>2</sup>

- 1 自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自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4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允許提前採用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儘管其中許多部分直接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且改動有限，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中的列報提出了新要求，包括規定特定的總額與小計專案。主體需將損益表中的所有收益和費用分類至以下五類之一：經營活動、投資活動、籌資活動、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需列報兩項新定義的小計金額。準則還要求在單一附注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強化了主要財務報表及附注中資訊的分組(匯總與分解)及列報位置的規範。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部分要求被轉移至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制基礎的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發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存在細微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且需追溯調整。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要求，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列報與披露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主體選擇採用簡化披露要求，同時仍遵循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規定。符合條件的主體需滿足：在報告期末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定義的子公司、無公眾問責義務，且須有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母公司)編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可供公眾使用的合併財務報表。準則允許提前採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不符合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條件。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正在評估是否在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該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訂釐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時點，並引入會計政策選擇權：若符合特定條件，允許在結算日前終止確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明確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條款或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特徵，且進一步釐清針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契約關聯工具的會計分類要求。修訂還新增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披露要求。該修訂需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調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前期數無需重述且僅允許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前提下進行重述。允許提前整體應用該等修訂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解決了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交易在兩項準則間的處理不一致問題。修訂要求當出售或投入的資產構成業務時，應全額確認下遊交易產生的損益；若交易標的不構成業務，則僅按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比例確認損益。該修訂需未來適用法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取消此前規定的強制生效日期，但允許主體當前即可採用該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規範了主體評估貨幣可兌換性的標準，以及當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估計計量日的即期匯率。修訂要求披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貨幣不可兌換影響的相關信息，允許提前採用。應用該修訂時不得重述比較信息，首次應用產生的累積影響應調整期初留存收益或(如適用)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折算差額。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7號(及相關實施指引)、第9號、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作出修訂。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其實施指引第IG1、IG14和IG20B段的特定措辭，以簡化要求或確保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修訂釐清該實施指引並未窮盡列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相關段落的所有要求，亦不創設額外要求。允許提前採用。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修訂明確當承租人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判定租賃負債已減失時，須應用該準則第3.3.3段並將產生的損益計入損益表。修訂另更新第5.1.3段及附錄A的特定措辭以消除潛在歧義。允許提前採用。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修訂釐清第B74段所述關係僅為投資者與其「實質代理方」可能存在的多種關係之一例示，以消除與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允許提前採用。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是次修訂已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成本法」之表述更替為「按成本」，此前該準則已刪除「成本法」之定義。允許提前採用。此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建築工程承包—提供建築服務；
- (b) 其他—提供與建築施工承包有關的設計、測量、培訓和諮詢服務及民防產品銷售。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根據可呈報分部損益評估，該損益與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一致計量。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用於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銷售予外部客戶	6,697,394	83,291	—	6,780,685
分部間銷售	—	20,017	(20,017)	—
分部收入總額	<u>6,697,394</u>	<u>103,308</u>	<u>(20,017)</u>	<u>6,780,685</u>
稅前盈利	17,474	(1,283)	(6,451)	9,740
所得稅開支	4,728	(737)	—	3,991
分部業績	<u>22,202</u>	<u>(2,020)</u>	<u>(6,451)</u>	<u>13,731</u>
分部資產	6,257,452	344,002	(286,867)	6,314,587
分部負債	4,666,842	203,850	(195,915)	4,674,777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016	8,333	—	9,349
財務成本	22,011	8,940	—	30,951
折舊	14,214	6,672	—	20,886
攤銷	471	7,678	—	8,149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100,270	110	—	100,380
資本支出*	<u>2,890</u>	<u>1,727</u>	<u>—</u>	<u>4,617</u>

\*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房產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附註5):</b>				
銷售予外部客戶	8,218,191	96,882	–	8,315,073
分部間銷售	–	20,805	(20,805)	–
<b>分部收入總額</b>	<b>8,218,191</b>	<b>117,687</b>	<b>(20,805)</b>	<b>8,315,073</b>
稅前盈利	(867)	11,636	(249)	10,520
所得稅開支	4,473	(2,963)	–	1,510
<b>分部業績</b>	<b>3,606</b>	<b>8,673</b>	<b>(249)</b>	<b>12,030</b>
分部資產	6,693,276	381,006	(248,906)	6,825,376
分部負債	5,096,132	247,682	(157,566)	5,186,248
<b>其他分部資料:</b>				
利息收入	580	8,984	–	9,564
財務成本	31,845	9,064	–	40,909
折舊	13,983	6,704	–	20,687
攤銷	633	7,677	–	8,310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				
淨額	129,028	708	–	129,736
資本支出*	8,362	6,697	–	15,059

\*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房產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 地域資料

### (a) 外部客戶收入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6,688,909	8,192,955
印度尼西亞	91,776	122,118
總收入	<u>6,780,685</u>	<u>8,315,073</u>

上述持續運營收入資料基於客戶所在地點。

###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提供地域分析。

## 主要客戶資料

本年度收入約人民幣1,008,552,000元(2023：人民幣691,869,000)來自向單一客戶提供的建築承包分部，包括向已知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一組實體的銷售。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u>6,780,685</u>	<u>8,315,073</u>

## 客戶合同收入

### (i) 分類收入資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建築工程承包	6,697,394	–	6,697,394
設計、勘測和諮詢	–	41,672	41,672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41,619	41,619
總收入	<u>6,697,394</u>	<u>83,291</u>	<u>6,780,685</u>
<b>地域市場</b>			
中國大陸	6,605,618	83,291	6,688,909
印度尼西亞	91,776	–	91,776
總收入	<u>6,697,394</u>	<u>83,291</u>	<u>6,780,685</u>
<b>確認收入時間</b>			
服務隨時間轉移	6,697,394	29,341	6,726,735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53,950	53,950
總收入	<u>6,697,394</u>	<u>83,291</u>	<u>6,780,685</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建築工程承包	8,218,191	–	8,218,191
設計、勘測和諮詢	–	55,524	55,524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41,358	41,358
	<u>8,218,191</u>	<u>96,882</u>	<u>8,315,073</u>
<b>地域市場</b>			
中國大陸	8,096,073	96,882	8,192,955
印度尼西亞	122,118	–	122,118
	<u>8,218,191</u>	<u>96,882</u>	<u>8,315,073</u>
<b>確認收入時間</b>			
服務隨時間轉移	8,218,191	35,347	8,253,538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61,535	61,535
	<u>8,218,191</u>	<u>96,882</u>	<u>8,315,073</u>

以下列出與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信息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6,697,394	83,291	6,780,685
分部間銷售	—	20,017	20,017
總額	6,697,394	103,308	6,800,702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20,017)	(20,017)
總收入	<u>6,697,394</u>	<u>83,291</u>	<u>6,780,685</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8,218,191	96,882	8,315,073
分部間銷售	—	20,805	20,805
總額	8,218,191	117,687	8,335,878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20,805)	(20,805)
總收入	<u>8,218,191</u>	<u>96,882</u>	<u>8,315,073</u>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包括在報告期初合同負債中：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建築服務	77,494	68,391
產品銷售	31,639	28,796
設計、勘測和諮詢服務	12,348	2,367
	<u>121,481</u>	<u>99,554</u>
總計	<u>121,481</u>	<u>99,554</u>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築工程承包**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建築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1至3個月內到期。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乃由於本集團獲得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在合同規定的一段時間內是否滿意服務質量。

**設計、勘察及諮詢**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或在服務完成時。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1至3個月內到期。在簽訂此類合同時收取按金，分期付款的剩餘合同價值在達到合同規定的關鍵里程碑時到期支付。在某些情況下，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最終驗收本集團提供設計、勘察及諮詢服務的建築項目，保留期為一至三年不等。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履約義務隨著交付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時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交付後1至3個月內到期。

截至12月31日，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未履約或部分履約)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剩餘履約義務總額	<u>16,683,978</u>	<u>18,890,572</u>

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管理層預期於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在建合同的交易價格金額為人民幣14,544,020,000元，將於未來六個月至三年期間確認為收入。

分配至2024年12月31日已簽訂但尚未開始的合同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2,139,958,000元，預期在客戶獲得施工許可後六個月至三年內確認為收入。以上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對價。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9,243	9,339
政府補助*	4,371	5,619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總租金收入	619	5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其他利息收入	106	225
其他收入總計	<u>14,339</u>	<u>15,782</u>
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177	-
其他	597	2,064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u><u>22,113</u></u>	<u><u>17,846</u></u>

\*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從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收到的用於支持建築服務的獎勵基金。

## 6. 財務成本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利息	30,165	36,692
租賃負債利息	786	920
保理開支	-	3,297
總計	<u><u>30,951</u></u>	<u><u>40,909</u></u>

## 7.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建築工程承包成本(包括折舊及研究開發費用)		6,460,989	7,925,081
其他成本		42,175	45,859
銷售成本總額		<u>6,503,164</u>	<u>7,970,940</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4,063	14,547
投資物業折舊		3,356	2,6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67	3,48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149	8,310
折舊及攤銷總額		<u>29,035</u>	<u>28,997</u>
研究開發費用：			
本年度支出		<u>213,451</u>	<u>248,576</u>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減值	11	117,335	48,52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10,803)	7,970
合同資產減值	12	(6,152)	73,245
總減值虧損，淨額		<u>100,380</u>	<u>129,736</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93	345
核數師酬金		<u>2,259</u>	<u>2,277</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附註(a))：			
—工資、薪金及津貼		70,147	79,923
—社會保險		14,889	15,789
—福利及其他開支		3,240	2,071
總計		<u>88,276</u>	<u>97,783</u>
利息收入	5	<u>(9,349)</u>	<u>(9,564)</u>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額		166	(101)
處置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收益淨額		—	(728)
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損益		(7,177)	5,335
外匯差額淨額		<u>59</u>	<u>(187)</u>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計入行政開支中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88,276,000元(2023年：人民幣97,783,000元)。

## 8. 所得稅計入

本集團大多數公司受《中國公司所得稅法》約束，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和法規，該等公司各自於年內按應稅利潤25% (2023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除本公司若干中國實體稅率為15%。其他地區公司的所得稅，已按運營實體所在地稅率計算計提。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年內徵收	5,869	14,048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348	2,321
即期所得稅－其他地區	2,636	2,774
遞延所得稅	(12,844)	(20,653)
年內徵收的稅項	<u>(3,991)</u>	<u>(1,510)</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費用與按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調節表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9,740	10,520
按法定所得稅率徵收的所得稅	2,435	2,630
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288)	(290)
稅率變化對期初遞延稅的影響	(587)	(22)
調整過往年度稅額	348	2,321
收入不徵稅	(46)	(133)
不可扣稅開支	812	686
研發費用的超額抵扣	(6,665)	(6,750)
以前期間稅收損失的利用	–	(143)
未確認稅務虧損	–	191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年內稅項	<u>(3,991)</u>	<u>(1,510)</u>

## 9. 股息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		
—無(2023年：每普通股人民幣1.81分)	<u>—</u>	<u>9,674</u>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下表反映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時所使用的收入及股份數據：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5,019</u>	<u>10,568</u>

	2024 千位	2023 千位
--	------------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33,360</u>	<u>533,360</u>
------------------------------	----------------	----------------

##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 減值撥備	<b>2,210,219</b> <b>(340,514)</b>	1,739,777 (223,179)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票據公允價值	<b>1,869,705</b> <b>292,852</b>	1,516,598 701,061
總計	<b>2,162,557</b>	2,217,659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是通過建築服務產生的，結算是根據有關交易合同中規定的條款進行的。本集團與其客戶(除新客戶外)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通常需要預付款。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儘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因此信用風險並無很大的集中度。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應收賬款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2023年：無)。

於報告期末內，包含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合同工程客戶所持有質保金金額的價值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 減值撥備	<b>173,304</b> <b>(44,234)</b>	127,775 (30,293)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淨額	<b>129,070</b>	97,482

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減去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43,781	618,712
3至6個月	225,683	209,204
6個月至1年	549,330	270,506
1至2年	404,268	264,013
2至3年	169,253	120,882
3至4年	67,287	31,812
4至5年	10,103	1,469
總計	<u>1,869,705</u>	<u>1,516,598</u>

應收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23,179	174,658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7)	<u>117,335</u>	<u>48,521</u>
於年末	<u>340,514</u>	<u>223,179</u>

逾期2-5年的應收賬款增加以及單項損失準備增加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客戶群組的逾期天數(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擔保範圍劃分)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與有根據資訊。

在以下準備矩陣中，本集團對部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了單項損失準備。於2024年12月31日，累計單項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76,369,000元(2023年：人民幣116,725,000元)，損失準備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38,611,000元(2023年：人民幣487,326,000元)，為應收部分房地產開發商及其關聯公司款項總的風險敞口。

下方載列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本集團應收賬款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1年以內	0.72%	1,126,241	8,144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12.89%	307,412	39,628
2年以上但3年以內	28.04%	133,887	37,537
3年以上但4年以內	50.80%	42,699	21,692
4年以上但5年以內	81.11%	22,372	18,147
5年以上	100.00%	38,997	38,997
小計		<u>1,671,608</u>	<u>164,145</u>
明顯受損的項目	32.75%	<u>538,611</u>	<u>176,369</u>
總額		<u><u>2,210,219</u></u>	<u><u>340,514</u></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1年以內	0.51%	923,363	4,731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10.41%	185,242	19,282
2年以上但3年以內	25.18%	59,085	14,877
3年以上但4年以內	49.14%	30,989	15,228
4年以上但5年以內	78.52%	6,686	5,250
5年以上	100.00%	47,086	47,086
小計		<u>1,252,451</u>	<u>106,454</u>
明顯受損的項目	23.95%	<u>487,326</u>	<u>116,725</u>
總額		<u><u>1,739,777</u></u>	<u><u>223,179</u></u>



## 未全額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302,428,000元(2023年：人民幣727,944,000元)若干應收票據(「票據」)進行了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票據涉及之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票據及相關已支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票據。於2024年12月31日，期內確認之以票據支付之應付賬款(供應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追索權)之總賬面值約人民幣302,428,000元(2023年：人民幣727,944,000元)。

## 全額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a)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44,650,000元(2023年：人民幣251,422,000元)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進行了背書。報告期內末，終止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票據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數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b) 作為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訂立了應收賬款保理安排，並將若干應收賬款轉移至金融機構。本集團於轉讓後不會承受應收賬款的違約風險。轉讓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應收賬款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賬款。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繼續確認的資產或相關負債(2023年：無)。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未發生轉讓貼現匯票之財務成本支出(2023年：無)(參見附注6)。於年內或累計期間，並無從持續參與中確認任何損益。背書於年內均獲得認可。

## 12. 合同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產生於：		
建築服務	3,035,759	3,289,283
設計、調查和諮詢	-	11,122
總計	3,035,759	3,300,405
減值	(152,210)	(158,362)
賬面淨值	<u>2,883,549</u>	<u>3,142,043</u>

合同資產最初從建築、設計、勘測和諮詢服務獲得的收入中確認。與客戶結算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應收賬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152,000元已確認為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2023：人民幣73,245,000元）。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 應收保留金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一年之內	58,806	88,708
超過一年	99,450	130,369
應收保留金總計	<u>158,256</u>	<u>219,077</u>

於2024年12月31日，其餘合同資產的收回或結算的預期時間取決於具體合同條款和履約服務進度。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8,362	85,117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7)	(6,152)	73,245
於年末	<u>152,210</u>	<u>158,362</u>

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因為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基礎。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客戶分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支持信息。

在以下準備矩陣中，本集團對部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了單項損失準備。於2024年12月31日，累計個人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33,725,000元(2023年：人民幣143,916,000元)，損失準備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3,802,000元(2023年：人民幣471,888,000元)。單項損失準備是根據部分房地產開發商及其關聯公司的合同資產風險敞口總額計算得出。

以下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對本集團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本賬面金額不包括明顯受損的項目	0.72%	2,651,957	18,485
明顯受損的項目	34.84%	383,802	133,725
總額		<u>3,035,759</u>	<u>152,210</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本賬面金額不包括明顯受損的項目	0.51%	2,828,517	14,446
明顯受損的項目	30.50%	471,888	143,916
總額		<u>3,300,405</u>	<u>158,362</u>

###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各報告期末內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1,863,775	2,550,978
6個月至1年	375,385	343,442
1至2年	478,948	497,478
2至3年	339,212	278,372
3年以上	216,977	105,403
總計	<u>3,274,297</u>	<u>3,775,673</u>

應付賬款不計利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償付。

### 14.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無重大資本承擔。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回顧

2024年，房地產與建築行業共同面臨「需求收縮、市場預期轉弱」的週期性挑戰，但結構性調整亦為中長期健康發展奠定基礎。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2024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0.03兆元，較上年下降10.6%，創歷史低位，顯示房企對市場前景仍持保守觀點，投資意願低迷。2024年，全國新建商品房銷售面積約9.7億平方米，同比下降12.9%；新建商品房銷售額為約人民幣9.7兆元，較去年下降17.1%。

然而，下半年在政策鬆綁（如限購取消、房貸利率下調）帶動下，核心城市新房及二手房成交量皆顯著回升，一線城市率先止跌回穩，上海、杭州等城市因政策放寬迎來交易熱潮。同期，二手房市場佔比持續提升，價格深度調整使其市場競爭力凸顯，部分城市月度成交屢創新高，分流了新房地產需求。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國建築業總產值達約人民幣32.7兆元，同比增長5%；全國建築業房屋建築施工面積約136億平方米，同比下降10.6%。此外，中國建築業協會資料顯示，2024年，全國建築企業簽訂合同總額約人民幣72.7萬億元，同比下降約0.2%。新簽合同總額達約人民幣33.8萬億元，同比下降約5.3%。

2024年建築業整體投資增速壓力下行，但政府主導的基建項目仍為行業支柱。政策層面，中央增強對綠色建築、裝配式建築及智能建造的扶持力度，並通過減稅降費、優化資質管控等舉措同時激發市場活力。例如，被動式節能設計與可再生能源技術（特別是太陽能光伏）的應用顯著提升，推動行業向低碳化轉型。

新型先進材料研發(如高性能混凝土、複合材料)與智能化施工技術成為行業亮點，不僅提高建築施工成本效率，亦提升建築安全與耐久性。同時，頭部企業加速佈局智能建造，通過BIM(建築信息模型)與物聯網技術優化工程管理效率，逐步形成差異化競爭優勢。

國有大型企業憑藉資金與技術優勢主導市場，但民營企業在細分領域(如裝修裝飾、專業工程)迅速滲透，市場份額逐步擴大。此外，企業間通過產業鏈合作(如建材供應鏈整合)與海外市場拓展，尤其在「一帶一路」沿線尋求新增長點。

## 業務回顧

2024年既是攻堅克難之年，也是創新突破之年。我們秉持「以變應變」的戰略思維，在行業逆流中逆勢而上，通過技術革新、管理優化和市場深耕，實現了穩健經營與高質量發展的平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和淨利潤分別為約人民幣6,780.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3.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下跌約18.5%及上升約14.1%。與2023年12月31日的儲備價格約人民幣18,890.6百萬元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儲備價格下跌約11.7%至約人民幣16,684.0百萬元。

下表列出了年內建設項目的儲備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百萬元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的儲備價格	18,890.6	18,736.8
新項目的淨價格 <sup>(1)</sup>	4,490.8	8,372.0
已確認收入 <sup>(2)</sup>	<u>(6,697.4)</u>	<u>(8,218.2)</u>
年末的儲備價格 <sup>(3)</sup>	<u>16,684.0</u>	<u>18,890.6</u>

附注：

- (1) 新合同的淨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度獲得的新建築工程承包合同的合同價格總額。
- (2) 已確認收入指於有關所示年度已確認的收入。
- (3) 年末的儲備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末建築項目全面竣工前其餘下工程的合同價格總額。

### 佈局優化 業務拓展不斷加強

於2024年，儘管行業整體面臨市場挑戰，本集團憑藉技術實力與品牌信譽，加強市場評估，策略性地完善業務結構和優化市場佈局，保障新簽項目總淨值約人民幣4,490.8百萬元。

面對房地產行業的低迷狀態，本集團策略性地優化業務組合。回顧年內，工業、公建項目的細分市場持續增長，全年承建的工業項目佔比33.5%，公建項目佔比9.0%，商業地產項目佔比25.6%。重點承建公開招投標項目及優質大項目，其中公開招投標承接業務完成合同額達人民幣31.8億元，佔比70.8%。隨著市場結構持續向質量導向型項目深化轉型，集團優質業務佔比大幅提升。優質大項目中，單個合同額超人民幣3億元項目佔比58.0%。

市場佈局方面，本集團突出重點區域，進一步鞏固桐鄉及嘉興市場占有率，新簽合同分別占桐鄉市和嘉興市的29%和11%。全年桐鄉及嘉興本地市場業務佔比62%。「走出去」發展穩步推進，全年浙江省內嘉興市外業務佔比29%，其中義烏市場業務佔比近27%，浙江省外業務佔比9%。

本集團通過中標重大項目，持續鞏固市場競爭力。義烏建投巨匠建設有限公司成功中標金義自貿區(義烏)國際電商數字港產業園項目，合同金額達人民幣8.2億元，標誌著集團在大型產業園區建設領域的領先地位。桐鄉市梧桐里南門商業街區項目中標額超人民幣

9.2億元，義烏石橋頭有機更新北苑路與景三路交叉口南側地塊項目中標額超人民幣4.2億元。此外，集團公開招投標成功中標烏鎮大數據產業園工業有機更新項目，中標額人民幣3.4億元，進一步深化在智能城市建設領域的佈局。

### 提升效率 生產管理持續優化

本集團堅持目標導向，一貫以項目品質為根本。回顧年內，本集團積極落實「品質月」活動，開展品質提升行動，推動質量驅動型生產力。深入推進標準化施工，積極開展豐子愷藝術中心、振石廣場項目等優質示範工程現場觀摩會，發揮引領作用。抓好在建工程品質，以創建優質工程為載體，以創促改、以創促升。多個項目榮獲嘉興市「南湖杯」優質工程獎及桐鄉市「鳳鳴杯」園林綠化優質工程獎。

本集團繼續穩步推進安全管理。抓好平安工地建設，注重源頭治理和安全隱患動態清零，重點抓好危大工程的監督管理。落實「安全生產月」活動並組織開展安全專項治理，使生產安全處於總體平穩狀態。扎實開展安全標準化工地建設，獲得省級標化工地1項，地市級標化工地9項。

持續推進項目效率，嚴格遵守合同工期，把控階段性目標、關鍵節點，實施分時分級管控，確保計劃合理措施有效。關注階段性目標、節點的進度推進情況，充分利用資訊化技術提高進度延判分析的科學性與精準性，抓好過程進度管控，提高管理效率。

回顧年內，集團榮獲國家級「2024年度建築業AAA級信用企業」、「第一批工程建設企業信用6星認定」；獲得「浙江省先進建築業企業」、「嘉興市第一批建築業產業現代化示範企業」、「桐鄉市建築業突出貢獻企業」等榮譽稱號。



## 技術創新 引領數字化轉型

為了抓緊建築行業新趨勢的發展機遇，本集團不斷加大技術創新力度，加快推進技術研發。全年新增研發項目83個，驗收結題26項，在研項目共57個。完成桐鄉市科技項目立項4項、省級以上示範項目驗收2項。獲得國家級QC成果2項、省級QC成果3項、地市級QC成果4項，授權國家專利11項，發表技術論文1篇，主編標準1項，參編標準2項。完成多名博士進出站工作，推動綠色建材、智能施工等領域的技術攻關。雲匠數字研究院在第十八屆工程建設行業信息化發展大會亮相，展示BIM技術、裝配式設計等研發成果。

回顧年內，本集團在智能建造領域取得顯著突破。旗下「桐鄉市豐子愷藝術中心(一期)項目」和「桐鄉市中醫醫院遷建工程」分別榮獲浙江省智慧工地金牌應用成果及優秀應用成果。兩大項目全過程採用「BIM+智慧工地」管理模式，整合物聯網、雲計算、建築機器人等技術，實現施工現場的數字化監控、實名制管理、環境監測及物料科學調配，大幅提升效率與安全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工程承包業務貢獻收入約98.8%（2023年：約98.8%）。下表列出所示年份按業務和項目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百 萬元	%
建築承包業務				
住宅	2,709.8	40.0	3,531.1	42.5
商廈	819.5	12.1	688.3	8.3
工業	2,053.6	30.3	2,524.8	30.3
公共建設	1,114.5	16.4	1,474.0	17.7
	<u>6,697.4</u>	<u>98.8</u>	<u>8,218.2</u>	<u>98.8</u>
其他業務	83.3	1.2	96.9	1.2
	<u>83.3</u>	<u>1.2</u>	<u>96.9</u>	<u>1.2</u>
總收入	<u>6,780.7</u>	<u>100.0</u>	<u>8,315.1</u>	<u>100.0</u>

## 財務回顧

### 收入及毛利率

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15.1百萬元減少約18.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8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建築承包業務收入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18.2百萬元下降約18.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6,697.4百萬元。建築承包業務收入下降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體經濟下行及本集團新增項目淨額減少。本集團現已轉為側重優質項目以取代規模擴張，從而降低業務風險。未來將聚焦於與優質客戶合作之可持續發展項目，嚴格執行全面盡職審查，優化合約條款，並投放資源提升團隊專業能力——透過卓越運營確保建立持久合作關係及實現穩定盈利。

毛利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4.1百萬元減少約19.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7.5百萬元，這與收入減少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4%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0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建築承包業中材料成本和勞動力成本的增加導致。建築承包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6%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和收益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8百萬元增加約23.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1百萬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2024年度確認與應收票據相關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收益7.2百萬元；而2023年度則錄得公允值虧損5.3百萬元，列作其他開支。此差異主要歸因於以前年度已計提公允價值虧損的部分應收票據於本年結清，所以本年體現為公允價值收益。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0百萬元減少約10.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集團對經營成本實施嚴謹有效管控措施，涵蓋員工薪酬、辦公開支、差旅費用及會議支出等範疇，以應對市場低迷狀況。

##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包括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和合同資產，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9.7百萬元減少約22.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4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近年來集團加強了對新項目和新客戶的信用管控，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集團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就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計提了充足的減值損失。

集團將密切監控客戶的財務狀況，積極收回應收款項，並在必要時採取法律行動。

## 其他開支

其他費用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5.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與應收票據相關之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公允值收益人民幣7.2百萬元(列作其他收入及收益)；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公允值虧損人民幣5.3百萬元(列作其他開支)之比較變動所致。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9百萬元下降約24.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銀行借貸減少。

## 所得稅計入

所得稅貸項從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約1.6倍，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這一增加主要因為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期所得稅撥備不足金額較上年下降了85%，降至約人民幣0.3百萬元。有效稅率從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4%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0%。

##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情況，年內利潤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14.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淨利潤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1%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2%。

##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和資本架構

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24年12月31日，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184.0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263.6百萬元)。

## 財務政策和目標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並致力維持符合營運資金所需的最佳流動資金水平，使業務及其多個增長戰略處於穩健水平。未來，本集團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除向商業銀行取得的一般銀行借款及潛在債務融資計劃外，本集團預期於短期內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42.0百萬元減少約8.2%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83.5百萬元，於相應年末分別佔流動資產總額的49.7%和49.4%。合約資產減少幅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下降情況一致。

##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應收賬款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17.7百萬元減少約2.5%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62.6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2024年與2023年同比，應收票據結余減少約58.2%至292.9百萬；及減值撥備增加約52.6%至340.5百萬，惟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總賬結余增加27.0%至2,210.2百萬所抵銷。貿易應收款項總賬上升，主要受農曆新年假期提前帶動客戶賬單金額增加，以及應收票據結算使用量減少所致。因此，貿易應收賬款和票據周轉天數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93天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18天。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和應付票據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775.7百萬元減少約13.3%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274.3百萬元。貿易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163天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98天。

## 借貸及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依賴的短期和長期計息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575.2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665.8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58.5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527.2百萬元)的短期計息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實際利率介於每年3.10%至6.20%之間(2023年：每年3.70%至7.09%)。於2024年12月31日，長期計息借款約人民幣116.6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38.6百萬元)須於2026年至2032年償還，年度利率為4.41%至4.9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一般銀行信貸以本集團建築物作抵押賬面價值約人民幣133.5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38.5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質押貿易應收款項以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2023年：無)。

## 資產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分別保持穩定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約15.9%及16.0%。

資本負債比率指債務淨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債務淨額指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所有借款。

## 資本支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支出約人民幣4.6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5.1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主要與新辦公樓的建設工程和購買新機器有關。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無)。

##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無)。

##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大部份現金和全部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賬，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它外幣匯兌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帶來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無相對於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中披露的內容外，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詳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未有其他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944人(2023年：1,068人)，其中535人在嘉興市，409人在浙江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和地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88.3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人民幣97.8百萬元)減少約9.7%。

本集團認為，長期發展有賴於僱員的專長、經驗及發展。僱員的薪金及福利主要取決於彼等的工作類型、職位、任職年限及當地市場狀況。為提升僱員的技能及技術專長，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為其僱員參與社會退休金計劃及定額社會保障供款計劃。根據社會退休金計劃及社會保障供款計劃，僱主不會使用任何沒收供款來減少現有的供款水平。

## 未來展望

展望2025年。房地產市場需依賴政策持續發力與產品力提升實現止跌回升，建築業則需緊抓新型城鎮化與綠色轉型機遇，通過技術創新與資源整合強化競爭優勢。隨政策效應釋放與市場信心逐步具體，建築行業有望迎來增量改善，但整體復甦進程仍將取決於宏觀經濟環境與結構性改革的協同推進。

2025年是集團「十四五」發展規劃的收官之年，我們將繼續保持昂揚鬥志，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實施好主業聚焦、品質提升、固本強基三大行動，用百倍信心和萬分努力，打造優質高效的「健康巨匠」、守正創新的「活力巨匠」、行穩致遠的「實力巨匠」，實現集團全面高品質發展。

戰略聚焦主業，優化市場佈局和業務結構，提升市場競爭力；提升品質，圍繞「運營品質」和「產品品質」，提高管理效率和產品品質；強化基礎管理，通過「內強管理」和「外樹形象」，提升綜合實力。展望2025年，我們將繼續秉持「誠信、務實、創新、和諧」的核心價值觀，緊握智能建造與綠色轉型的歷史機遇，為建築行業高質量發展貢獻「巨匠方案」。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或庫藏股份(根據證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藏股份(2023年：零)。

###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為確保未來不會出現競爭，呂耀能先生、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匠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訂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使得彼等各自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

### 董事的競爭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至本公告日期以來整段期間內，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從而提高企業管治水平，遵守日漸嚴格的監管要求，並達到股東及投資者不斷提高的期望。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確認，彼等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後概無任何主要期後事項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23年:2.0港仙每股)(稅前)。

本公司概無任何安排致使股東已豁免或同意豁免，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舉行。股東應閱讀本公司即將寄出的本公司通函中關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細節、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

##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至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4月24日(星期四)(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登記過戶首日前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第D.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林菲萃女士、汪興龍先生及馬濤先生。林菲萃女士目前擔任我們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報告(當中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和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的整體效益和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和會計和財務報告事項是否足夠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委任。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綜合年度業績及2024年年度報告

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ujiang.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耀能先生

中國，浙江省，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耀能先生、呂達忠先生、李錦燕先生、陸志城先生、沈海泉先生及鄭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濤先生、汪興龍先生及林菲萃女士。